

证券代码：000545

股票简称：金浦钛业公告

编号：2016—083

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“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”及“节能先进
单位”荣誉称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8月12日，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钛白”）通知，南京钛白因锐钛产品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处于行业领先地位，获得由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联合会颁发的“2015年度石油和化工行业重点耗能产品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”荣誉称号。

同时，南京钛白于“十二五”期间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节能方针、政策，积极推进节能工作，取得了显著成绩，获得由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联合会授予的“‘十二五’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节能先进单位”称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12日